

# MASTER PLAN

## 总平面图

### 经济技术指标---南区综合

南区 (3号宗地) 综合经济指标表

项目	数值	单位	备注
建设用地面积	53267.00	m <sup>2</sup>	79.90亩
总建筑面积	177605.57	m <sup>2</sup>	
地上建筑面积	147432.83	m <sup>2</sup>	
其中			
高层住宅	134643.52	m <sup>2</sup>	
底商	8266.21	m <sup>2</sup>	
9班幼儿园	2591.68	m <sup>2</sup>	
社区用房	606.06	m <sup>2</sup>	1000-2000户配建600-800平
党群服务中心	348.06	m <sup>2</sup>	每百户30平, 不低于200平
消控室	35.29	m <sup>2</sup>	
公厕	63.79	m <sup>2</sup>	
物管用房	501.45	m <sup>2</sup>	不低于开发住宅总建筑面积3%-4%
警务室	22.10	m <sup>2</sup>	
门卫	54.67	m <sup>2</sup>	
水箱间	50.00	m <sup>2</sup>	
预留出地面楼梯间	100.00	m <sup>2</sup>	
预留出地面风井/烟井	150.00	m <sup>2</sup>	
地下建筑面积	30172.74	m <sup>2</sup>	
其中			
人防地下室面积	12270.99	m <sup>2</sup>	
非人防地下室面积	17901.75	m <sup>2</sup>	
容积率	2.77		
基底面积	13382.98	m <sup>2</sup>	
建筑密度	25.1%		
绿地率	30.1%		
住宅总户数	1124	户	
规划居住人数	3597	人	
机动车车位数	763	辆	
其中			
地上机动车	39	辆	商业沿街停车位
地下机动车	724	辆	
非机动车位数	737	辆	

方案设计说明

- 1、本图依据甲方提供的设计委托书。
- 2、本图依据甲方提供的用地范围线。
- 3、国家及天水市相关规划建筑设计，消防设计的规范及规定。
- 4、本图场地标高仅为示意，甲方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局部调整。
- 5、本图标注尺寸、坐标按轴线标注，以米为单位。
- 6、本图未注明的道路转弯半径R=12m，宅前道路转弯半径R=2m。
- 7、本图环境设计为示意，室外工程甲方已另行委托设计。
- 8、本图小区道路，公共绿地的设置均应按照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》(GB50180-2018) 执行。
- 9、消防车道与高层建筑之间，不应设置妨碍登高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。
- 10、消防车道、消防登高场地，均为硬质铺装并能承受重型消防车辆的压力。
- 11、本图建、构筑物轮廓及距离以外轮廓计，道路指路缘石内缘。
- 12、本图所示建筑高度分为建筑高度H，建筑高度H为室外地面至女儿墙顶。

图例:

	用地红线		道路红线
	地下室范围线		已有建筑
	新建建筑		消防登高面
	小区道路及半径测量坐标		设计室外标高
	景观及绿化		硬质铺装
	草坪砖停车位		垃圾收集点
	楼栋编号		再生资源回收点
	消防控制室		党群服务中心
	消防水池		公共厕所
	水泵机房		柴油发电机房
	开闭所		物管用房
	变电用房		热交换站





